

证券代码：838637

证券简称：普利凯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郑丹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1）2022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

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覃厚福先生为公司监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郑丹儿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审议并通过：选举覃厚福先生为公司监事，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普利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18日